

#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民雄校區 學生宿舍期末關舍公告

本校「防疫措施」目前未開放家長及親友陪同進入宿舍  
(若有健康因素需家長及親友協助可向辦公室提出申請)

## 提醒：

需離宿檢查：沒辦理或未繳「公共水電費」就離宿回家，將視同「離舍手續」未辦理，依「契約書」第十一條，將被收「清潔費」壹仟元。

「退宿」辦理：需至辦公室領取「退宿申請表」。(自願退住者：依住宿合約需繳交違約金)

一、離開宿舍時間：112年1月16日(星期一)中午11時前。

二、各樓層「資源回收桶」撤除日期：112年1月13日(星期五)下午二時收走至開學再擺放。

提醒：撤除後，一律須自行拿至校區子母車丟棄，若仍擺放該處將依有關規定簽處(監視錄影中)

三、宿舍消毒日期：將另行公告。

提醒：會進入寢室內噴藥，請事前先行做好個人物品遮蓋保護，若因噴灑造成損傷，辦公室概不負責。

四、離宿寢室檢查時間：(不開放家屬、親友進舍)

112/1/13日(星期五)：18：00 ~ 20：00。

112/1/14~15日(星期六~日)：09：00 ~ 17：00。

112/1/16日(星期一)：09：00~11：00。

提醒：1/13日(星期五)之前「要」離宿者，請務必事前先約好「室友或樓長」檢查時間，檢查後才可離舍。

五、離宿寢室檢查標準及離宿程序與步驟：

(一)個人部份：「椅子、書桌桌面(含桌下)」，需清空、整潔。(書架及床鋪上之物品需擺放整齊)

(二)寢室部份：「地面、寢室外走廊、鞋櫃」需乾淨、無垃圾，鞋櫃清空。

提醒：申請寒假住宿者，亦依「離宿檢查標準」接受檢查。(但在1/16~20日住宿者，只需個人物品擺放整齊，不須清空)

六、個人公共水電費之繳費金額、日期：

水電費：324元；112/1/3~16日(星期一)，繳費單上網印出(→E化校園→補繳費單系統)。

繳費方式：ATM轉帳或超商(7-11、萊爾富、OK、全家、美廉社)、郵局等處繳款。

提醒：收據需給檢查者查驗，期限內未繳交，視同未完成「離舍手續」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有下列現象，依校規及住宿契約辦理：

1. 「離舍手續」未完成：未繳「公共水電費」、未接受「離宿檢查」或未依檢查標準整理、未在112/1/16日(星期一)11時前完成檢查離開宿舍均屬之。

2. 垃圾未處理：未拿出宿舍丟棄，而任意置放寢室、走廊、浴廁(監視錄影中)。

(二)寢室木工維修期限：112/1/6日(星期五)之後登記者，均改在寒假維修，以免考試期間影響同學讀書。

(三)公共區域及設施不開放：指工作室、自修室、交誼室、會議室、地下室。

(四)個人貴重物品及公共區域物品請帶走：

貴重物品：請務必帶走，宿舍不負保管之責，若有遺失，辦公室概不負責。

冰箱、曬衣場、洗衣及烘衣間、浴室等處物品：關舍後，宿舍將進行清掃，會被依垃圾清掉，屆時清潔人員及辦公室概不負責。

八、下學年宿舍開舍及進住日期、時間與注意事項：

(一)開放進住：112年2月10~12日(星期五~日) 09:00~19:30 時。

提醒：空床位不可擅自佔用，以利遞補同學辦理入住，開學後一週後未進住者，視同自願退宿。

(二)申請提前進住者：視同「寒假申請住宿」需繳寒住費。

九、本公告若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修正之。